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 發文字號:中教字第1130700809號

附件:附件二_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.pdf、附件三_112學年度第2學期數位證書發放說明.pdf、附件一_112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離校及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.pdf

主旨:公告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相關注意事官。

公告事項:

- 一、本 (112-2) 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時間:113年6月20日至 9 月 9 日 止 。 離 校 系 統 網 址 https://web70.nsysu.edu.tw/graduate/。
- 二、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因本校支援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辦理分科測驗,期間將無法核發畢業證書,已符合畢業規定的同學請另擇期辦理畢業離校及領證事宜。
- 三、相關辦理離校手續及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如附件一。
- 四、提醒109學年度起入學學士班學生,應符合下列至少一項「國際或跨域學習」畢業條件:
 - (一)國際學習:出國交換或研修至少一學期或完成所屬學 系審查同意之國外研修課程至少2學分或國外研修計畫 (學習時數至少36小時)。
 - (二)跨域學習:取得本校或他校一個輔系、雙主修或教育學程或本校開設之微學程(課程或師資需具備跨院合作性質)、整合學程(含個人化學程)或跨系所專業學程
- 五、另依據國家圖書館規定,學位論文延後公開者需填具《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》(如附件二),經研究生、指導教授簽名、系所審議單位蓋章,並檢附延後公開之證明文件,請「夾附」(勿裝訂)於紙本論文內一併送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畢業離校手續。
- 六、畢業生辦妥離校手續並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,本處會於次 二個月月底前寄送中文數位證書於同學所留email信箱。 同學取得數位學位證書,可視用途及對象與紙本證書搭配 運用,同學於取得紙本證書二個月後仍未收到數位證書者 ,請與教務處註冊組謝秀雯或朱麗安小姐連繫,詳細說明 如附件三。
- 七、本學期若修業年限屆滿無法畢業者,依學則規定應令退學,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必須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註冊

製一

| 訂

-- 線

0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